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未來計劃

有關我們未來計劃的詳情敘述，請參閱「業務 — 業務策略」。

### 所得款項用途

我們估計，經扣除我們就[編纂]應付的估計[編纂]及開支後，[編纂]所得款項淨額的金額將如下所列：

- 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下限)；
- 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或
- 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未獲行使)或約[編纂]百萬港元(倘[編纂]獲悉數行使)，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編纂]港元(即建議[編纂]範圍的上限)。

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及假設[編纂]釐定為每股股份[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每股股份[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我們擬將[編纂]所得款項淨額按照下列金額用於以下用途：

- 約[編纂]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編纂]%)用於為我們有關開發自研網絡遊戲及其他知識產權的研發工作提供資金。尤其是，我們擬動用約[編纂]百萬港元招募更多研發人才及以具競爭力的薪酬挽留現有人才，約[編纂]百萬港元用於第三方開發及約[編纂]百萬港元用於增強我們的數據分析能力；
- 約[編纂]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編纂]%)用於收購海外或中國的知名知識產權供應商的熱門知識產權或其他相關資產，或投資於或收購海外或中國的知名知識產權供應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並無有關[編纂]或收購的已落實或正式的諒解、承諾或協議，亦無進行任何相關磋商；

## 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

- 約[編纂]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編纂]%)用於潛在投資遊戲開發商及發行商。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尚無識別任何特定合適的投資目標；
- 約[編纂]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編纂]%)用於為我們的遊戲發行業務(其包括版稅及與代理遊戲有關的佣金)提供資金；及
- 所得款項淨額的餘額，即[編纂]百萬港元(相等於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或我們估計所得款項總淨額約[編纂]%)用作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公司用途。

倘[編纂]釐定為低於或高於指示性價格範圍的中位數，則上述所得款項分配情況將按比例調整。因[編纂]獲行使而獲得的任何額外所得款項亦將按比例分配至上述用途。倘[編纂]獲悉數行使，我們將獲得所得款項淨額[編纂]百萬港元(假設[編纂]為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每股股份[編纂]港元)。

倘所得款項淨額不足以為上述用途提供資金，我們擬透過不同的來源(包括內部資源、營運所得現金以及債務及股本融資)撥付有關差額。倘所得款項淨額未有即時應用於上述用途，我們擬將所得款項淨額存放於短期活期存款及／或貨幣市場工具內。

[編纂]將於[編纂]中出售彼等的部分股份。我們估計[編纂]中[編纂]出售[編纂]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估計[編纂]及[編纂]就[編纂]應付的開支後(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將約為[編纂]百萬港元。我們將不會收取[編纂][編纂]的任何所得款項。